

意义。而在大多数情况下，在人们的审美活动中，美和美感并不是只具有如此简单的关系，美和美感是彼此依存，相互渗透的。现实中有怎样的美，审美主体也就有怎样的美感，反之，审美主体有多少美感，对象中也就有多少美。美感是正确地告诉我们，对象中有怎样的美的。这是科学的美感反映论。若任意地割裂美与美感的联系，不是一种违背科学的形而上学吗？

叶文认为，美感差异现象，不是现实中美的差异原因，而是审美者主观的审美能力，审美构成要素不同的原因所造成的，美感差异是美感欺骗了主体。位于太平洋的岛国汤加，他们的女性美是以胖为标准，越胖越美。这对我们是不可思议的。那么我们和汤加人，谁的美感最精确呢？结果无人回答。现实的审美活动，有谁认为自己的美感欺骗了自己呢？而每个人都相信自己的美感，通过自己的美感能认识美的。胖不能引起我们的美感，对我们它就不是美的对象。而胖能引起汤加人的美感，对汤加人胖就成为美的对象了。美怎么能脱离美感而独立存在呢？美感不能说明美的存在，那什么能说明呢？

因此，美和美感不能机械地割裂开来，无美就无美感，无美感也就无美，美感是反映了美的存在，美唯一地由美感断定其存在。可见，叶文的美感的阶级差异性说明不了美的阶级差异性，正是违反了这一事实，在方法论上犯了形而上学的错误。

## 美是形式与内容的统一

中文系学生 陈伟

我不太同意叶茂康同志文章中这样一个论点，即认为：“只有形象的美，而不可能

有思想和伦理道德的美”。我认为这种提法实际上割裂了内容和形式。美作为凝结着人的实践的产品，不但向我们展示出审美实践的对象，并且把对象体现的人的本质和它弄成一体。所以美是内容和形式的统一体。只有内容或只有形式是不能成为美的。

这种割裂内容和形式的命题也反映在叶文对艺术欣赏过程的阐述上。叶文认为：“……面对优秀的艺术品，欣赏者也正是从欣赏形象的美开始，认识生活的真，进而自觉不自觉地接受伦理道德的教育。”这个提法，我认为也不符合实际情况。艺术作品的形象使我们产生美感，但并不“进而”再使我们受到伦理道德的教育，而是这个形象本身就体现着伦理道德观念，它是跟形象结合在一起的。欣赏艺术作品有潜移默化作用，正说明了艺术作品中形象跟思想的不可分割性。

承认美是形式跟内容的统一，并不等于认为各个阶级有各阶级的美，不是的。我们说美没有阶级性，象客观真理没有阶级性一样，是说它作为客观存在有被任何阶级掌握的可能性。在历史发展中，先进的阶级都能掌握美，而且照美的规律去实践的。因为先进阶级的功利目的同其时代的美的内容要求有着最大程度接近的可能性，这种可能性是建筑在两者都符合客观规律的基础上的。

叶同志的文章也承认美的内涵具有历史性，认为“生活是历史地发展的，美也是历史地发展的。”但由于把构成美的事物的内容跟形式割裂开来，它的历史观点也就随之夭折了。文章举林黛玉衣饰打扮的例子，正是摒弃了这种衣饰打扮的美的历史性。叶文说：“……尽管今天已没有人穿这种衣服了，但如果真有人如此打扮了在街上行走，我们至多感到不习惯罢了，难道会反以为丑吗？”从社会实践来看，这种说法是不符合今天人们的审美趣味的，不然的话，为什么没有人穿着这种衣服在街上行走呢？演《红楼梦》，演员穿古装，是符合剧中“那个”时

代，而不符合现在剧外“这个”时代。所谓美的永恒性仅指某一历史时期的美，在结合到这一历史时期时，能被人欣赏，而不是具体的美的事物结合任何时代背景都美。叶的文章已经意识到美的历史性，也意识到了美的永恒性，由于他把美单单看成形式，因此，对如何解释美既是历史的，又是永恒的时候就束手无策，陷入混乱之中了。

## 艺术美主要由谁创造？

张 杰

叶茂康同志的文章指出：“在阶级社会里，不光是劳动人民，统治阶级中的许多人也在创造着美，而从历史上看，艺术美主要是属于统治阶级一员的那些文人们创造的。”这个观点值得探讨。

首先，艺术美的创造先于文字的产生，而文人的出现当在人类进入阶级社会以后。从人类进入阶级社会开始，到文人的出现为止，一切艺术美的创造活动都是在没有文人的情况下进行的。

其次，艺术美的范围是非常广泛的，它包括装饰、建筑、丝织、舞蹈、音乐、雕塑、绘画、文学等等。在这众多方面的艺术美的创造中，文人只能从事其中某些部分的创造，而更多方面的创造者并非文人。《诗经·国风》中的大部分篇章，长沙马王堆出土的帛画，踏鸟青铜飞马的矫健，九龙壁的生动，

故宫的富丽、堂皇，长城的宏伟、雄壮……，这许许多多的艺术遗产的艺术美，都出自劳动人民的精神和体力的创造。如果说它们主要是属于统治阶级一员的那些文人们的创造的，这是不符合历史事实的。

第三，文人未必都属于统治阶级的一员，怀素的草书，梅兰芳的舞台表演，徐悲鸿、齐白石的绘画……他们所创造的艺术美是人所共知的。但他们是否属于当时统治阶级中的一员？

第四，在阶级社会中，劳动人民被剥夺了受教育的权利，不能掌握文字这一工具，他们的一些艺术创造只能依靠口头代代相传。象“牛郎织女”等美丽的神话传说，一直流传至今，谁能否认它们的美学价值呢？可是口头的流传毕竟没有保障。相形之下，文人们却掌握文字工具和印刷出版工具，就能长久流传，垂诸史册。所以，对于劳动人民艺术美的创造由于历史的原因没者流传下来的那一部分，我们只能感到惋惜，而不能无视和抹杀。

第五，在历史上，统治阶级中的文人所创造的那一部分艺术美，许多是在劳动人民集体创造的基础上进行再创造的。《三国演义》、《水浒传》等长篇小说就经过民间艺人长期口头加工，最后由文人润色完成；《聊斋志异》的故事，也多采自民间。凡是统治阶级的文人，在艺术美的创造上卓有成就的，无不从民间吸收养料。所以这份功劳决不能全部归之于文人。

总之，从历史上看，艺术美主要是劳动人民创造的。

